

商業經濟學概論

主編：李淑敏 張 毅



中國商社出版社

《商业经济学概论》编审委员会

主 编 李淑敏 张 毅

主 审 李瑞庆

副主编 (以姓氏笔划为序)

刘文彬 曲广波 李开英

杨 斌 陈润霖 陈小平

郎丽斌 袁玉鸣

编 委 刘建荣 张 勇 赵 海

潘 梅

序 言

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随着对外开放，对内搞活经济体制改革的兴起，我国的商业工作，发生了极大的变化。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中，明确指出了我国社会主义经济是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商品经济的充分发展，是社会经济发展的不可逾越的阶段，是实现我国经济现代化的必要条件”。这一科学论断，为在我国大力发展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提供了科学依据，也为商业经济学这门学科的发展提出了新的内容和任务。

本书以社会主义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理论为指导，紧密结合我国商业工作的实际，在商业经济学教学实践的基础上，对结构体系和内容都做了新的构思，设置了新的章节，增加了新的内容，力求反映在我国新的商品流通过体制下，商业工作的新面貌和新成就，为商业经济学的理论探讨和教材建设做出点微薄的贡献。

本书为财经类中专、中技和职业培训教材，也可以做为商业工作人员自学用书。本书出版是通力合作的结果。

在成书过程中，中国商业出版社的有关领导，特别是刘毕林老师给予了极大的关怀和支持，耗费了大量的心血，为本书的主题内容、层次结构及其理论方法给予了富有建设性的指导和帮助，全体编审工作者则不胜感激。

在成书过程中，编审老师综合分析了国内外经济形势和我国社会主义商业经济发展的基本概况，运用多年来的教学实践经验和专业工作实际，参阅大量有关资料，经过多次修订编纂而成的这本教材，在这里集中推举给大家使用与参考。引用的大量资料是成书的保证，尚未一一注明，敬请见谅。在使用过程中发现书中有误之处，请读者不吝赐教，谢谢！

编 者

1991年5月3日

目 录

第一章 绪论	(1)
第二章 社会主义商业的建立和发展	(8)
第一节 商业的产生和发展	(8)
第二节 社会主义商业的建立与发展	(17)
第三节 商业的职能与地位	(32)
第三章 商品流通过程	(42)
第一节 商品流通环节与渠道	(42)
第二节 日用工业品的流通形式	(51)
第三节 农副产品的流通形式	(55)
第四节 生产资料的流通形式	(63)
第四章 社会主义统一市场	(73)
第一节 市场的形成和特点	(73)

第二节	社会主义统一市场·····	(80)
第三节	市场竞争·····	(92)
第五章	商品供求关系·····	(101)
第一节	商品供求关系的涵义·····	(101)
第二节	商品供求的辩证关系·····	(104)
第三节	商品供求矛盾的调节·····	(110)
第六章	商业的组织形式·····	(126)
第一节	批发商业·····	(126)
第二节	零售商业·····	(135)
第三节	交换关系·····	(145)
第七章	商业活动的要素·····	(152)
第一节	商业人员·····	(152)
第二节	商业资金·····	(159)
第三节	商业信息·····	(167)
第八章	商品价格·····	(177)
第一节	商品价格形式的基础·····	(177)
第二节	商品价格的构成和种类·····	(181)
第三节	商品的差价和比价·····	(188)
第四节	商品价格的调节作用·····	(196)

第九章 商业经济效益	(201)
第一节 商业经济效益的意义.....	(201)
第二节 商业经济效益的内容和考核指标.....	(209)
第三节 提高商业经济效益的途径.....	(225)
第十章 商业经营责任制和商业体制	(234)
第一节 商业经营责任制.....	(234)
第二节 商业体制.....	(248)

第一章 绪 论

商业经济学是部门的、原理性的经济学科。我国社会主义商业经济学是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指导下，在总结我国商业工作实践的基础上创立起来的一门崭新的经济学科。建立和发展社会主义商业经济学，对于指导我国商业工作实践，宣传、普及关于商品经济和商业的基础理论和基础知识，加快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一、社会主义商业经济学的对象

社会主义商业经济学是政治经济学社会主义部分的分支。它是在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基本理论指导下，研究社会主义商品流通领域的经济关系及其经济活动规律的一门学科。因此，社会主义商业经济学所研究的商品交换，既不是直接的劳动转换，又不是物物直接的交换（ $W-W$ ），也不是以货币为媒介的简单商品流通（ $W-G-W$ ），而是经过商人媒介的发达的商品流通（ $G-W-G$ ）。所以，商业经济学是作为专门研究经过商人中界的发达商品流通的部门经济学科。它的研究范围是整个社会商业即人们所说的大商业，而不是某个部门所属的商业。因此，社会主义商业经济学，只是一门经济学科。

二、社会主义商业经济学所研究的内容

从商业经济学的研究对象出发，社会主义商业经济学所

研究的主要内容可以概括为以下几方面：

（一）社会主义商业经济学所研究的是流通领域的经济关系

所谓经济关系，是指人们在社会再生产过程中所发生的生产、分配、交换和消费的关系。社会主义商品生产以及由生产决定的分配一方与消费一方之间的媒介要素，决定了它在组织商品流通过程中必然要与国民经济各方面发生多种多样的经济关系。如各个商业企业与生产者、消费者之间的商品买卖关系；商业内部各系统、各部门、各环节之间所发生商品买卖关系以及商业与银行、财政、税务、保险、交通运输、邮电部门之间的经济关系等等。但是社会主义商业经济学所研究的经济关系最主要的是社会主义商业部门在组织商品流通过程中发生的各种商品买卖关系。对于其它方面的经济关系，只是在如何使它更好的服务于发展商品流通的限度内才给予适当的研究。对于城乡集市贸易和其它商品流通形式，也要作必要的研究和考察。

综上所述，社会主义商业经济学所研究的经济关系，就是商品交换关系。社会主义商品交换关系，是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主要组成部分。社会主义商业经济学，就是要从这些商品交换中找出它们固有的规律，以便利用这一规律，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二）社会主义商业经济学研究商品交换关系矛盾运动中固有的经济规律

所谓经济规律，是经济现象之间内在的必然的本质联系。人们能够发现它，认识它，利用它，但不能违反它们。那么在社会主义商品流通领域中有哪些经济规律？这些经济规

律是怎样支配商品流通的？如何运用这些经济规律来组织商品流通？在社会主义商品流通领域中，有社会主义社会特有的经济规律，如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按劳分配规律；有在商品经济存在的社会形态中都发生作用的共有的经济规律如价值规律、供求规律、商品自愿让渡规律、竞争规律、货币流通规律等；还有在一切社会形态中存在并发生作用的规律，如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性质的规律，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相互作用的规律等等。上述诸经济规律，在社会主义商品流通领域中共同存在并发生作用。

1、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决定着社会主义商业的性质、目的和方向。基本经济规律主要包括社会生产目的和达到这一目的的手段。由于各个社会形态的经济条件，首先是生产资料所有制的性质不同，因而基本经济规律也各不相同。如资本主义制度下的基本经济规律就是追求剩余价值。而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则是“用在高度技术基础上使社会生产不断增长和不断完善的办法，来保证最大限度地满足整个社会经常增长的物质和文化的需要”。一个社会的生产目的，表明这个社会生产的本质，任何社会的生产目的，都是客观的，不依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社会主义商业是建立在生产资料公有制基础上的新型商业，它区别于人类社会一切私有制的商业。社会主义商业的这一性质，决定必须在国家计划指导下，坚持社会主义经营方向，全心全意为生产、为消费者服务。通过自己的购销业务活动，“促进商品生产，发展商品流通，繁荣城乡经济，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2、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是建立在生产资料公有制基础上的。在我国有计划商品经济条件下，它决定着计划调节和市场调节的范围以及市场的深度和广度。它的内容和要求是：有计划地在国民经济各部门按比例地分配社会劳动，保证国民经济协调发展。因此，商业经济学要研究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在商品流通过程中的作用和表现形式，以及怎样按照这一规律的要求，通过计划来调节流通领域中的各种比例关系。特别是商品供求比例关系，以促进社会主义商品流通的发展。

以上两个规律，是社会主义商品流通中最根本、最主要的规律，它在社会主义统一市场中是起主导和支配作用的。

3、按劳分配规律。即按照劳动者个人向社会提供的劳动数量和质量分配给个人消费品的规律。它的内涵是多劳多得，少劳少得，不劳动者不得食。经验表明，当按照按劳分配规律办事时，就能使人民生活得到改善，从而调动劳动者的积极性，促进国民经济的发展。反之，就不能使劳动者的生活得到改善，从而挫伤广大劳动者的积极性和创造性，阻碍国民经济的发展。因此，商业经济学要研究流通领域中，如何正确认识和运用这一规律，采取适当的劳动报酬形式，调动广大劳动者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加速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

4、价值规律。价值规律是商品经济的普遍规律，它的主要内容是：商品的价值是由生产商品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所决定；商品交换必须按等价原则来进行。在我国有计划商品经济条件下，价值规律必然发挥作用。为此，商业经济学要研究价值规律对流通的调节作用：商品价格符合或接近价值，起促进生产发展的作用；商品价格偏离商品价值，对发

展生产的不利影响，以及自觉地利用价值规律，利用商品价格偏离商品价值，来加速或者限制某些商品生产的发展，鼓励或者限制某些商品的消费。

5、商品供求规律，是商品流通的主要规律。它要求商品供求之间互相适应。只有在商品供求比例相互适应的条件下，生产才能正常发展，市场才能繁荣和稳定。

商品供求矛盾同其它事物的矛盾一样，始终处于运动和发展之中，如果供应的商品同需求的货币量相适应就是供求平衡；如果商品供应量同需求的货币量不相适应，就是供求不平衡。供求平衡和不平衡是供求矛盾运动的两种形态，这两种形态贯穿于供求矛盾运动过程的始终。商业经济学要研究市场商品供求从不平衡到平衡从平衡到不平衡的运动形式，并如何采取相应的措施，来组织市场商品供求之间的平衡。

6、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的规律。它体现着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间本质联系的客观必然性。生产决定流通，流通反作用生产。因此，在研究商品流通领域中的各种经济关系时，必须联系社会生产力发展状况。市场商品供应量与市场商品需求的水平，主要取决于生产力发展状况。生产力水平决定消费水平。因此，研究社会主义商品交换时，就必须研究社会生产力的变化和发展状况，以便采取与之相适应的措施。例如社会主义商业部门在经营观点、管理体制、经营政策、仓储设施、网点设置、人员调配等方面的变化与调整，就不能不受社会生产力的发展状况所制约。

7、社会主义商业经济学在研究社会主义商品流通领域中的经济关系及其经济活动规律时，还必须联系社会主义的上层建筑，从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的矛盾运动中，去研究社

会主义商品流通领域中的经济关系及其发展规律。

马克思主义哲学认为，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上层建筑反作用于经济基础。二者是辩证的。当上层建筑适应经济基础的要求时，它就会推动生产力的发展；反之，就会阻碍生产力的发展。

党和国家为发展社会主义商业所制定的各项方针政策和规章制度，属于上层建筑。商业经济学在研究社会主义商品流通领域中的经济关系及其经济活动规律时，要联系党和国家为发展社会主义商业所制定的各项方针政策和规章制度的理论依据，并阐明商业工作的客观规律性。

在商品经济存在的条件下，商品自愿让渡规律、竞争规律、货币流通规律等都在发生作用。商业经济学通过研究这些规律，从而阐明生产领域和流通领域以及国民经济各部门，如何协调发展的关系。

社会主义商业经济学的任务，就是要研究商业部门如何按照这些客观规律的要求，多快好省地组织商品流通。

应当指出，任何经济规律都不是孤立的单个的发生作用的，往往是几个规律交织在一起的。同时，任何事物总是处于动态而不是静止的。因此，研究和运用这些规律，要从发展的角度，全面地、综合地加以实践和运用。

三、社会主义商业经济学的任务

本学科的主要任务，可以概括为：

（一）研究并解决我国社会主义商业的基本问题。包括：商业的产生和发展；我国商业存在的客观必然性，社会主义事业的性质、地位和作用以及社会主义商业营运；社会

主义统一市场的特征、市场的功能、市场结构和流通渠道；我国市场的商品供求关系；商业管理体制。

（二）研究并解决我国社会主义商业活动的内容和完成任务的条件问题。包括：商品流通过程；商品价格；在流通过程中要处理好各方面的经济关系；商业经营责任制。

（三）研究并解决我国社会主义商业活动的最终成果问题，即商业经济效益。提高商业经济效益，是我国商业工作的中心环节。

四、社会主义商业经济学研究的方法

社会主义商业经济学研究的方法，是马克思主义的唯物辩证法。唯物辩证法，是无产阶级及其政党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我们必须运用唯物辩证法来研究我国社会主义商品流通领域中的各种经济现象，并揭示它们的客观规律性。

坚持唯物辩证法，就是坚持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在事物的互相联系，互相制约中，运用对立统一 的观点，否定之否定的观点，由量变到质变的观点，具体分析各种经济关系的内容、矛盾、性质、作用和转化。只有这样，才能正确认知和处理商业工作中的各种矛盾和问题，推动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不断前进。为此，研究商业经济学，必须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深化改革，完整地、准确地运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关于商品经济和商业的理论，同 损 害社会主义建设事业，损害人民利益的经营思想、经营作风、经营方式进行斗争。

第二章 社会主义商业的建立和发展

第一节 商业的产生和发展

一、商业的产生

商业是“商品交换的发达形式”。它是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

(一) 社会分工和私有制的产生是商品交换的两个必备条件。

当人类处在原始蒙昧的时代，由于生产力水平极端低下，人们只能是共同劳动，共同消费其极有限的产品，以维持生存需要的最低限度的生活。没有社会分工，没有剩余产品，也没有交换。只有到了原始社会野蛮时代初期，人们的劳动产品除了直接用于自身的消费外，偶尔会有一点剩余物，间或发生个别的交换行为。当人类进入野蛮时代的中级阶段，在长期的猎狩活动中，发现可以驯服和驯服后可以繁殖的动物，并以此作为食物来源。这才形成专门从事游牧活动的部落。游牧部落从其他野蛮人群中独立出来，形成了第一次社会大分工。这种分工，使生产形成两个并列的部门，有了进行经常交换产品的条件。游牧部落不仅有数量很多的肉类、牛乳，而且有兽皮、兽毛等；农业部落也生产了较多

的粮食和其他农产品。由于不同部落都能使自己的产品有剩余，并且都需要自己不生产的产品，这样，各部落之间便产生了交换，并从偶然的交换发展成为经常性的交换。此时，人类社会开始出现了商品交换。

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人类进入野蛮时代的高级阶段，手工业得到发展。畜牧业和农业都能提供较多的剩余产品，手工业显示出生产的日益多样化和生产技术的日益改进，于是手工业和农业分离了，产生了社会第二次大分工。手工业和农业的分离，使生产部门分为农业生产和手工业生产两大主要部门，便出现了直接以交换为目的的商品生产。从此，人类社会出现了商品生产。

综上所述，社会分工使生产力得到发展，出现了剩余产品，为交换创造了物质条件。第一次社会大分工后，畜牧业成为独立的生产部门，能提供超出自身消费的剩余产品，产生了经常的商品交换。第二次社会大分工后，手工业成了独立的生产部门，具备了为交换而生产的特殊性质，出现了专为交换为目的的生产，即商品生产。这为商品交换提供了物质基础，使商品交换进一步发展。

开始，剩余产品只是在部落之间进行的，是部落的首领代表部落来进行交换的。交换来的财物归公共所有。后来，部落首领运用权力，把交换来的产品据为己有，成为私有物，促使私有制的产生。同时，原始公社的公有制经济随之瓦解，个体家庭的私有制开始成为社会的经济单位；私有制个体家庭的发展，造成财物占有不平等，出现了贫富差别，这种差别的发展，使社会产生了阶级的划分。这时，人类就走到文明时代的门槛了。它的标志就是第三次社会大分工。

——一个不从事生产只从事产品交换的商人阶级的出现。从此，商业就作为专门从事商品交换的独立的社会行业也就成为社会经济所不可缺少的重要组成部分。

综上所述，商品交换的产生必须具备两个条件：一是社会的分工；二是劳动产品被不同的所有者所占有。商品交换的发展是同商品生产的发展联系在一起的，是受商品生产所决定的。

（二）商业的产生是历史发展的产物。

如前所述，最初出现商品交换，是在第一次社会大分工以后，是直接的物物交换，表现为商品——商品（ $W-W$ ）的形式，最简单的由商品生产者直接进行的。交换双方在让渡商品时，同时都占有对方的商品。交换双方都必须是对方

品的需求者，卖是为了买，否则这种交换就无法进行。所以，直接的物物交换受到空间、时间、成员和需求等种种限制，只是偶然进行的。只有到第二次社会大分工以后，当商品生产出现后，商品交换才日趋经常和频繁。为克服物物交换的限制，逐渐出现了一般等价物——货币。货币是商品生产发展和商品交换扩大的必然产物。这时直接的物物交换形式发展成以货币为媒介的简单商品流通，表现为商品——货币——商品（ $W-G-W$ ）的形式。在简单的商品流通过程中，货币的参与使交换过程分解为两个相互对立又相互联系阶段：商品转化为货币阶段；货币转化为商品阶段。同时，使交换过程形成两种在时间上和空间上可以分离的行为：卖（ $W-G$ ）和买（ $G-W$ ）。简单的商品流通比直接的物物交换前进了一大步。它打破了商品交换在时间上、空间上和成员上必须统一的限制，使商品交换可以在不同的时